



研创材料

NEEQ: 838204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YanchuangAppliedMaterials(ganzhou)CO.,LTD

年度报告

— 2022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11月24日，公司基于市场变化、做出战略调整，将持有的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1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0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4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9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东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雅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雅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业务和客户集中度高相关的风险	<p>光伏发电项目需要获取项目所在地区电网企业的许可才能将电厂连接至当地电网，并通过与地方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进行电力销售，因此地方电网公司是本公司的主要购电客户。目前公司光伏发电仅限于内蒙古，本报告期内对内蒙古电力集团的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95.07%，如果未来内蒙古地区的新能源市场环境、政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将可能对本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因此，公司下游客户产业升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以及业务转型的不确定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为面临经营环境的不利变化，积极开拓新的客户和市场、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p>
2、行业受政策影响带来的需求波动风险	<p>公司主要业务为太阳能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作为一种绿色、可再生的可持续能源利用方式，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目前太</p>

	<p>太阳能光伏发电行业的快速发展有赖于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如果国家对太阳能光伏发电行业产业政策发生较大的变执行，将给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进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p> <p>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国家继续贯彻对太阳能光伏发电行业产业、显示器行业及集成电路行业的支持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p>
<p>3、公司治理的风险</p>	<p>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挂牌以来规范治理，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完善。但随着公司的发展，对公司治理将提出更高的要求，且随着监管层的管理要求越来越严，公司也需积极配合，内部治理机制的仍需磨合，不断自我完善。未来如果公司治理制度不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治理风险。</p> <p>应对措施：股份制订了公司章程和三会一层议事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规范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的权利义务范围和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公司设立了专职的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贯彻和监督《公司章程》和《三会一层议事制度》的有效执行。在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下，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总经理的培训，伴随公司的发展，不断的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公司法人治理机制，防范公司治理风险。报告期内上述制度得到了良好执行，公司治理风险得到有效控制。</p>
<p>4、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p>	<p>蔺洁作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蔺洁与刘东生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对公司股东大会决策、董事会决策、重大事项决策、财务管理、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经营管理活动均有重大影响。股份制改制后，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若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不当行使表决权的方式，作出不利于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决策，将会给未来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p> <p>应对措施：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三会一层的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自的权利和义务范围，完善了公司治理的结构和制度。另公司还设立了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在日常的经营活动中，监督和执行各项公司章程、三会一层议事规则的实施。公司还和主办券商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定期由主办券商组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持续督导培训，提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p>

	<p>人员的公司治理意识，规范各个主体的公司治理行为。公司通过上述措施，已将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降低到较低的水平。报告期内上述制度得到了良好执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得到有效控制。</p>
<p>5、公司存在未全员、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可能会在以后期间补缴或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p>	<p>公司与全体员工均依法签订了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建立了劳动关系，部分员工因签署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和公积金承诺函，因此，公司存在未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全员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未来可能存在补缴和被处罚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合规经营，保障员工权益，避免公司法律风险。公司还将积极组织员工加强学习各项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员工的缴纳意识，促使员工积极主动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果发生上述不利事项，将承担由此给公司带来的所有损失。</p>
<p>7、子公司集体土地承包经营风险</p>	<p>公司主要经营项目之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凉城县的 50MWp 光伏电站。该电站主体工程建筑所在地为公司承包经营的集体土地。公司能够按照集体土地性质和规划用途使用，但作为公司主要经营场所，集体土地承包经营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该集体土地由公司与当地镇政府签署承包合同，并经集体土地所在地县级主管部门确认。</p>
<p>8、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滞后风险</p>	<p>根据相关部门的规定，目前我国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企业的上网电价包括两部分，即标杆上网电价和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发电项目实现并网发电后，标杆上网电价的部分，由电网公司直接支付，可以实现及时结算。但是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部分则需要上报国家财政部，由国家财政部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补贴企业目录，从可再生能源基金中拨付。但是可再生能源基金收缴结算周期较长导致国家财政部发放可再生能源补贴存在一定的滞后，将会影响企业的现金流，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p>9、弃光限电风险</p>	<p>电力生产的特点是发电、输电、用电同时完成，电力系统需要根据用电负荷的变化，相应发布调度指令调整各发电机组的发电量，以保证电力系统的稳定，该调整过程称为调峰。按调度指令调整发电量是各发电企业并网运行的前提条件，火电、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各类发电企业均必须在电网统一调度下运行。由于太阳能强度存在间歇性和波动性的特点，光伏发电具有一定的随机性。电网需要根据光伏发电量的大小和</p>

	<p>电网用电量的变化情况，相应调整火电、水电等常规能源发电机组的发电量，使得电网总发电量与用电量保持平衡。当电网的调峰能力不足，不能完全接受光伏发电向电网输送的电能时，电网会降低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使得部分太阳能资源无法得到利用，产生弃光限电的现象，从而影响发电量。</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重大变化情况说明：公司在 2022 年 11 月将创发光电 100%股权转让给深圳研创，将创发光电涉及镀膜材料相关的业务出售，减少了与镀膜材料业务相关的公司业绩下滑及业务转型带来的业绩变动风险、下游行业受政策影响带来的需求波动风险、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研创材料	指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重石投资	指	深圳市重石绿色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研创	指	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分公司	指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创发	指	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绿巨人	指	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晟达太阳能	指	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期初	指	2022年1月1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GIGS	指	铜铟镓硒薄膜太阳能电池
HIT、HJT	指	异质结太阳能电池
a-Si	指	非晶硅太阳能电池
CdTe	指	碲化镉太阳能电池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anchuangAppliedMaterials(ganzhou)CO.,LTD
证券简称	研创材料
证券代码	838204
法定代表人	刘东利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王雅丽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
电话	0471-3985077
传真	0471-3985077
电子邮箱	Yfew919@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yanchuanggz.com/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
邮政编码	341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年8月11日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8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其他金属制品制造（C339）-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C3391）
主要业务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镀膜材料、合金材料、太阳能电池；玻璃制品制造；电子器件制造；机械设备的设计、安装、销售；光伏热电站的开发、设计、施工、运营和维护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研发、销售各类靶材及复合金属材料、高效率薄膜 CIGS/HJT 太阳能电池、LED/OLED 照明组件、ECD 电致变色器件及高效率薄膜 CIGS/HJT 太阳能电池相关的技术输出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7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蔺洁）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蔺洁、刘东生），一致行动人为（刘东利）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5787975380	否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	否
注册资本	375,000,000.00	否
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姚家福	张驰远
	2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关东店北街1号国安大厦13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由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拟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陆氏大厦宿舍楼105；迁址后公司名称拟变更为研创材料（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名称变更》等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拟迁址暨变更公司住所、全称的公告》（2023-006）。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450,699.02	24,331,258.28	156.67%
毛利率%	71.41%	63.1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8,604.35	7,582,887.60	60.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53,746.26	6,448,414.46	69.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00%	12.0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0%	10.21%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13	-76.9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48,844,686.83	439,022,460.22	2.24%
负债总计	37,787,138.94	40,123,516.68	-5.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1,057,547.89	398,898,943.54	3.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0	1.06	3.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08%	0.1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42%	9.14%	-
流动比率	4.7	3.98	-
利息保障倍数	165.15	62.2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717.52	2,756,770.26	53.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7	0.32	-
存货周转率	7.57	1.8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总资产增长率%	2.24%	1,207.4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6.67%	586.74%	-
净利润增长率%	60.34%	484.5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75,000,000	375,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3,23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5,887.4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5,973.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7.2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06,261.51
所得税影响数	1,403.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04,858.0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2,323,110.75	6,645,647.97	2,323,110.75	2,323,110.75
长期待摊费用	4,334,348.73	11,811.50	4,334,348.73	4,334,348.73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原因和内容

公司在复核前期财务数据过程中，经充分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并复核校对财务数据，发现前期财务报表存在需更正的会计差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对其作出如下调整：

1、会计差错概述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公司以 2021 年 8 月 31 日为交割日，非同一控制合并的子公司—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达公司”），误将土地租赁费列入“长期待摊费用—土地租赁费”，按 2018 年 12 月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定，应转入“使用权资产—土地使用权”核算。致晟达公司 2021 年末少列使用权资产 4,322,537.23 元、多列长期待摊费用 4,322,537.23 元。上述土地租赁费已于 2020 年度之前付清，故不影响租赁负债；因财务账中原对“

长期待摊费用—土地租赁费”摊销额与更正后“使用权资产—土地使用权”折旧金额相同且均为计入制造费用，故对损益项目无影响。

2、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调整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财务数据调整如下：使用权资产调增 4,322,537.23 元；长期待摊费用调减 4,322,537.23 元。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项目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上述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追溯调整了 2021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公司之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市场变化、公司战略调整，2022 年 11 月份，公司将持有的创发光电 100%股权转让给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减少创发光电。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正后）（2022-024）。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镀膜材料行业，致力于各类光电、半导体及光伏等领域的镀膜材料的研发、生销售以及相关组件技术的研发与输出，重点在新能源与节能领域相关的先进材料的研发与制造。公司为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低辐射玻璃、IR-LED/OLED 照明光源、ECD 电致变色器件行业提供优质镀膜材料及技术指导。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掌握了镀膜材料领域多项生产技术和相关下游行业的材料应用技术，如高性能陶瓷靶材制造技术、高性能金属及合金靶材生产工艺、下游薄膜太阳能电池(CIGS/HJT/PVK)制造领域的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在上述领域已获多项发明专利，如：“一种在真空卷对卷镀膜用可挠性基材上制备薄膜的方法”、“一种新型导电氧化物靶材及导电氧化物薄膜的制备方法”、“一种制备新型导电氧化铟靶材及氧化铟薄膜的方法”等。公司生产的 AZO、IZO、MgZnO、IGZO、NiO_x、SnOX、IWO、ATO、ZTO、ITO、圆柱靶等多项陶瓷靶材打破了海外对高性能镀膜材料的垄断，产品因性价比高、质量稳定、可靠性高而获得了国内外知名大客户的认可；面对新兴产业，由于主要下游客户的产品尚处于认证期且下游产线的产能开出较慢，订单尚未稳定，同时部分客户在进行扩建的装修，初期订单量较小，随着客户自身订单的增加及装备安装妥善，相关材料的需求订单会逐渐增加。目前公司除了光伏镀膜材料以外，也积极完善显示器(高阻 ZTO)、IR-LED(IZO)、ECD 电致变色(NiO、WO_x、LiCoO)、固态锂电池(LLZO、LLZTO、LLZGSO)及集成电路(CrSi、LaNiO、ZrO₂、HfO₂)等相关高阶镀膜材料的开发与产能的建立。

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基本商业模式为：公司提出光伏电站投资申请并取得当地发改委的批文后，筹集资金采购光伏组件等设备，委托总包方进行工程项目建设；光伏电站建设完成，工程验收完毕及并网运行；通过独立运营并维护电站，享有电价补贴及售电收入，获取持续性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核心流程包括光伏电站的当地发改委批文、设备采购、施工建设、并网运行，项目需经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公司组建专门的运维团队进行独立运维。公司为了更好的发展，整合资源，新增光伏发电业务，以获得更高利润点，导致本报告期内公司式在原有的商业模式上新增光伏发电及电力销售模式。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并获通过，取得 GR20213600070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	--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460,071.90	5.45%	1,948,234.32	0.44%	1,15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18,000,000.00	4.10%	100%
应收票据	0		630,165.02	0.14%	-100.00%
应收账款	151,130,600.59	33.67%	126,539,321.95	28.82%	19.43%
存货	52,877.98	0.10%	4,560,915.77	1.04%	-98.84%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178,764,472.24	39.83%	192,459,960.73	43.84%	-7.12%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2,209,835.16	0.49%	3,966,621.87	0.90%	-44.29%
商誉	69,282,217.50	15.44%	69,282,217.50	15.78%	0%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使用权资产	4,139,720.75	0.92%	6,645,647.97	1.51%	-37.7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资产负债项目无重大变化,不存在占资产总额 10%且变动幅度超过 30%的项目。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2,450,699.02	-	24,331,258.28	-	156.67%
营业成本	17,857,490.47	28.59%	8,964,495.79	36.84%	99.20%
毛利率	71.41%	-	63.16%	-	-
销售费用	164,053.39	0.26%	159,595.94	0.66%	2.79%
管理费用	2,646,109.13	4.24%	2,939,642.14	12.08%	-9.99%
研发费用	1,456,866.56	2.33%	1,813,829.77	7.45%	-19.68%
财务费用	-14,331.71	-0.02%	103,815.22	0.43%	-113.81%
信用减值损失	-23,114,279.99	-37.01%	-3,806,248.43	-15.64%	507.26%
资产减值损失	-4,440,428.08	-7.11%	582,899.59	2.40%	-861.78%
其他收益	347,054.76	0.56%	567,598.76	2.33%	-38.86%
投资收益	270,316.23	0.43%	284,627.13	1.17%	-5.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605,914.86	0.97%	21,075.51	0.09%	2,774.97%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12,761,303.8	20.43%	7,551,607.63	31.04%	68.99%
营业外收入	0.01	0%	261,286.82	1.07%	-100%
营业外支出	16,674.72	0.03%			
净利润	12,158,604.35	19.47%	7,582,887.60	31.17%	60.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56.67%，原因主要系公司于 2021 年发行股份收购晟达太阳能光伏电站，晟达太阳能于 2021 年 11 月纳入合并范围，光伏发电电力业务收入金额较大报告期内收入增长。

2、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涨 99.20%，原因主要系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光伏发电的销售增加，相应的成本增加。

3、本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涨 8.25%，原因主要系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光伏发电的销售增加，且光伏发电的毛利率高于其他收入的毛利率造成的。

4、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13.81%，原因主要系公司收回理财利息收入

5、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涨 507.26%，原因是占公司总收入 90%以上的电力业务补贴收入入账期长，计提坏账准备

6、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涨 861.78%，原因主要系公司设备及旧库存陈旧老化造成的损失。

7、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涨 2774.97%，主要系公司处置了一台已经计提完折旧的汽车，其残值收入较高。

8、本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涨 68.99%，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入增加造成的。

9、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60.34%，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入增加造成的。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2,234,132.97	24,324,471.55	155.85%
其他业务收入	216,566.05	6,786.73	3,091.02%
主营业务成本	17,857,490.47	8,964,495.79	99.20%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金属靶	1,189,200.00	1,082,700.00	8.96%	-39.43%	-43.93%	7.30%
陶瓷靶	1,861,200.00	1,211,200.00	34.92%	-45.67%	-20.50%	-20.61%
电力销售	59,369,868.60	20,454,066.77	65.55%	213.1%	178.60%	4.27%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金属靶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是因为下游客户进行产业升级，客户对公司传统的非晶硅镀膜材料的需求不断减少，公司研发速度小于客户需求增长速度，造成订单减少，营业收入下降，同时公司将持有的创发光电 100%股权转让给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主要销售金属靶材料相关的业务也随之出售，也是导致金属靶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的原因。

2、陶瓷靶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是因为下游客户进行产业升级，客户对公司传统的非晶硅镀膜材料的需求不断减少，公司研发速度小于客户需求增长速度，造成订单减少，营业收入下降，同时公司将持有的创发光电 100%股权转让给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主要销售陶瓷靶材料相关的业务也随之出售，也是导致金属靶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的原因。

3、电力销售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上涨是因为公司于 2021 年发行股份收购晟达太阳能光伏电站，晟达太阳能于 2021 年 11 月纳入合并范围，光伏发电电力业务收入金额较大报告期内收入增长。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369,868.60	97.27%	否
2	中山铨欣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596,548.67	0.98%	否
3	尉明有限公司	417,084.84	0.68%	否
4	西安方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47,721.24	0.57%	否
5	潮州市亿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6,424.78	0.50%	否
合计		61,037,648.13	100.0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9.36%	否
2	苏州易斯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496,592.90	29.16%	否
3	陕西山泰应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8,902.65	16.38%	否
4	内蒙古呼武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30,000.00	13.51%	否
5	内蒙古乌兰察布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7,264.37	11.59%	否
合计		1,702,759.92	100.00%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717.52	2,756,770.26	5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9,260.58	-18,019,018.34	16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914.24	-724,931.31	1,046.56%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53.03%，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收购的晟达太阳能于 2021 年 11 月纳入合并范围，主营的光伏发电电力业务收入金额较大，报告期内收入增长，同时报告期内降低费用开支，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63.21%，导致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上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本期收回，本期内尚未购买理财支出。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046.56%，导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是因为子公司创发光电的股东增加了实收资本 800 万元投入。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晟达太阳能	控股子公司	太阳能光伏发电	123,000,000.00	414,898,366.72	403,543,222.74	59,369,868.6	14,234,140.89
绿巨人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新材料、光电等领域投资	110,040,000.00	115,478,994.45	87,374,333.50	0	-97,839.7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	公司生产基地
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资源整合、获取投资收益
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资源整合、获取投资收益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本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有明显的提升，并扭亏为赢，且为了更好的有效整合资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优质资产，挖掘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资产规模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和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情形，主要生产经营资质完备，且不断在增新。亦未出现无法偿还的到期债务、难以获得开发必要新产品或进行必要投资所需资金、异常原因导致停工、停产等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临时公告索引	事项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 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 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 资产重组
2022-021	出售资产	赣州市创发光电 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报告期内，因市场变化、公司战略调整，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并购重组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创发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对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对公司其他方面均无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年4月1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4月1日		挂牌	关于缴纳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4月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4月1日		挂牌	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1日		挂牌	关于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声明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21年8月26日	2022年11月24日	重大资产重组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21年8月26日		重大资产重组	避免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21年8月26日		重大资产重组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重组交易方	2021年8月26日		重大资产重组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正常履行承诺，本期新增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承诺事项。

1、挂牌阶段涉及的承诺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辞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2) 原控股股东关于缴纳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重石投资承诺：如果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索、处罚，或牵涉诉讼、仲裁以及其他由此而导致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应承担责任的，本公司将对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由上述情形产生的支出无条件全额承担清偿责任，以避免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3) 原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东生、控股股东重石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①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企业未投资于任何与研创材料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研创材料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研创材料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②本人/本企业承诺，除研创材料外，本人/本企业自身将不从事与研创材料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新设或收购与研创材料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研创材料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与研创材料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③本人/本企业不会利用研创材料主要股东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研创材料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④如研创材料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本企业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如有）

将不与研创材料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研创材料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研创材料、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研创材料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全体股东之权益，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研创材料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研创材料所有”。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的情况；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占有权益，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对外投资。2、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确认的研创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4)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

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出具《不占用公司资产的声明和承诺》，具体内容如下：“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占用公司资产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公司资产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公司资产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对于无法避免的资产拆借等由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产的行为，或者利用公司资产为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行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批准程序，并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保证不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5) 关于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声明

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声明》，就其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自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来，从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过任何职务，未来亦不会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在股东单位、潜在投资方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2、重大资产重组新增承诺情况

(1)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①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取得公司支付的股份对价后，自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的12个月内不进行交易；在股份锁定安排内，不会以任何方式转让、质押或以任何形式处分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而持有的公司股份，亦需遵守上述锁定安排；担任公司董事，本人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规则以及研创材料公司章程的规定；在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的基础上，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如本人违反以上承诺，则本人将承担因违反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所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而获取的任何收益也将全部由公司享有。

②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辞去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③重组交易方承诺在自取得公司支付的股份对价后，自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的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在股份锁定安排内，本人不会以任何方式转让、质押或以任何形式处分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而持有的公司股份，亦需遵守上述锁定安排；若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本人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还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规则以及研创材料公司章程的规定在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的基础上，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如本人违反以上承诺，则本人将承担因违反承诺而给研创材料及其他股东所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而获取的任何收益也将全部由研创材料享有。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2) 避免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组交易对方出具承诺如下：

1)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充分尊重研创材料及标的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的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不干涉标的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尽可能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研创材料及标的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研创材料及标的公司之间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确保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标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的商业条件进行。

3) 以上声明、保证及承诺适用于本人以及本人所控制的所有其他企业，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该等企业按照与本人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保证及承诺事项。

4) 如以上声明与事实不符，或者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保证及承诺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由此给研创材料及标的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组交易对方出具承诺如下：

“①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主体，自身未经营，亦未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子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②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或撤销前，未经公司同意，本人不得自行实施下列任何行为：

A 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公司、子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

B 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与公司、子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的权益；

③以任何形式协助（包括作为所有者、合伙人、股东、董事等）其他方与公司、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进行竞争；

④游说或引诱公司、子公司的客户、供应商或代理商，或与公司、子公司有交易往来的人员、企业或组织，劝诱或雇佣公司、子公司的任何人员与公司、子公司进行竞争，或者劝诱该等人员终止与公司、子公司的劳动或雇佣关系。

C 如公司、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将不参与公司、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的方式注入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公司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D 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与本人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并对该企业遵守上述承诺事宜承担连带责任。

E 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基础上，如对本人或本次交易适用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有权监管机构对本人有其他要求的，本人将自动遵守该等要求。

F 本承诺旨在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以上承诺事项与事实不符，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由此给公司、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G 承诺人作为研创材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不可撤销。”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的情况；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占有权益，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对外投资。2、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确认的研创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4）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标的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①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且将不发生占用研创材料及标的公司资金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行为：

A 公司及子公司为其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费用和其他支出。

B 公司及子公司代其偿还债务。

C 有偿或无偿从公司及子公司拆借资金。

D 不及时偿还公司及子公司承担其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E 公司及子公司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其使用资金。

F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形式的占用资金情形。

②如以上承诺与事实不符，或者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该等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8.00%		30,000,000	8.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500,000	4.44%		16,500,000	4.44%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45,000,000	92.00%		345,000,000	92.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8,519,313	42.27%		158,519,313	42.27%	
	董事、监事、高管			94,218,753	94,218,753	25.13%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75,000,000	-	94,218,753	37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换届选举股东刘东利为董事长，持股 73007065 股；选举股东宋红英为监事，持股 12753241 股；选举股东何开志为监事，持股 8458447 股。新任董事、监事合计持股 94218753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蔺洁	158,519,313	0	158,519,313	42.27%	158,519,313	0	0	0
2	唐淑洁	87,967,139	0	87,967,139	23.46%	87,967,139	0	0	0
3	刘东利	73,007,065	0	73,007,065	19.47%	73,007,065	0	0	0
4	重石投资	16,500,000	0	16,500,000	4.40%	0	16,500,000	0	0
5	深圳研创	13,500,000	0	13,500,000	3.60%	0	13,500,000	0	0
6	宋红英	12,753,241	0	12,753,241	3.40%	12,753,241	0	0	0
7	何开志	8,458,447	0	8,458,447	2.26%	8,458,447	0	0	0
8	郭丽	4,294,795	0	4,294,795	1.14%	4,294,795	0	0	0
	合计	375,000,000	0	375,000,000	100%	345,000,000	30,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深圳市重石绿色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人刘东生与自然人股东蔺洁为夫妻关系，与自然人股东刘东利为兄弟关系。其他股东无任何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蔺洁，女，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至1999年，就职于鹏基龙电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1999年至2003年，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景创电子厂，任财务经理；2004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等职务。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蔺洁女士简历详见本节“（一）控股股东情况”；

刘东生，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2年至1995年，就职于深圳吉昌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工人、生产主管；1996年，就职于深圳星辰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1997年至1998年，待业并筹划创业办厂；1999年至2003年，就职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景创电子厂，任总经理；2004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东利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70年11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黄信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69年2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吴珍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76年12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蔺洁	董事	女	否	1969年9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刘东生	董事	男	否	1970年11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范嘉娜	董事	女	否	1989年2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宋红英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68年12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何开志	监事	男	否	1977年6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闻杰	监事	男	否	1970年9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4月22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刘东利与董事刘东生为兄弟关系，董事蔺洁与董事刘东生为夫妻关系，其他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刘东生	董事长	离任	董事	换届	无
王志宏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吴珍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换届	无
袁源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王诚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邱创合	监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蔺雅贞	监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张坚民	监事	离任	无	换届	无
刘东利	无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换届	无
范嘉娜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	无
黄信二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无
宋红英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	无
何开志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	无

闻杰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	无
----	---	----	----	----	---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是	1
总经理	是	1
董事会秘书	否	0
财务总监	否	0
监事	是	1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东利	董事长	73,007,065	0	73,007,065	19.47%	0	0
宋红英	监事	12,753,241	0	12,753,241	3.40%	0	0
何开志	监事	8,458,447	0	8,458,447	2.26%	0	0
合计	-	94,218,753	-	94,218,753	25.13%	0	0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刘东利，男，1970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内蒙古澳菲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月至今，担任内蒙古敕勒林海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7月至今，担任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6月至今，担任内蒙古鲜花港农业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2月至今，担任中能加德（横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今，担任内蒙古敕勒林海文化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10月至今，担任内蒙古东方科兴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东方智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范嘉娜，女，1989年2月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元江投资有限公司财务。

宋红英，女，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1988年3月至1989年9月，担任乌兰察布盟运输公司科员；1991年9月至2008年12月，担任乌兰察布盟运输公司科员；2003年8月至今，担任乌兰察布市集宁区金泰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6年6月28日任乌兰察布市集宁区金泰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担任呼和浩特市珀瑞仓储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7月至今，担任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何开志，男，1977年6月生，中国国籍。2018年4月至今，担任内蒙古启奥电梯有限公司监

事；2018年8月至今，担任内蒙古万顺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6月至今，担任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5月至今，担任海南嘉昱合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担任内蒙古盛玖建材有限公司监事。

闻杰，男，1970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年6月至2020年5月，担任内蒙古敕勒林海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采购主管；2020年6月至今，担任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采购。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	------	------	------	------

管理人员	3	1		4
行政人员	11		4	7
技术人员	12	2		14
生产人员	6	2		8
销售人员	2			2
员工总计	34	5	4	3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0	0
本科	9	5
专科	11	12
专科以下	13	17
员工总计	34	3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本着客观、公正、规范的原则，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制定了完整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

2、员工培训

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
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等全方位培训。

3、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报告期，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1)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研创有限设立之初，即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设置监事 1 名。2015 年 7 月 27 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2)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及 3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在报告期内重视并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

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建立三会一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总监工作细则》等相应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又通过了《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司的三会一层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应公司治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进一步确认和明晰了股东纠纷的解决机制，公司的章程及公司治理制度将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适当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经制定决策管理相关制度，明确了重大决策的主要内容，对企业战略、重大投资、资产购置和重大融资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对可行性研究结果进行审核，按审批程序，进行决策。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4	3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 董事会：目前公司董事会为 5 人，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自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 监事会：目前公司监事会为 3 人，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 年，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监督事项无异议。监事会对本年度内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意见，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目前与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办公用房的所有权。截至本报告之日，有限公司名下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等已经完成所有权人的变更登记。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之日，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和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独立支付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公司治理机构。《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设置了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机构以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较为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截至本报告之日，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

级关系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 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镀膜材料、合金材料、太阳能电池；玻璃制品制造；电子器件制造；机械设备的设计、安装、销售；光伏电站的开发、设计、施工、运营和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经过数年的发展及技术积累，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通过自身开展经营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的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相关制度，且在报告期内得到了有效地执行，未发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差错。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永证审字(2023)第 14602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 1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姚家福 2 年	张驰远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3.5 万元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创材料”）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研创材料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研创材料，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三、 其他信息		
<p>研创材料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研创材料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p>		

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研创材料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研创材料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研创应用材料（赣州）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研创材料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研创材料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研创材料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姚家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驰远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4,460,071.90	1,948,234.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8,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1)	0	630,165.02
应收账款	五、4、(1)	151,130,600.59	126,539,321.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5、(1)	4,891.23	403,452.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1)	1,913,138.44	195,348.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1)	52,877.98	4,560,915.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2,445.02	251,566.34
流动资产合计		177,584,025.16	152,529,003.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1)	178,764,472.24	192,459,960.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4,139,720.75	6,645,647.97
无形资产	五、11、(1)	2,209,835.16	3,966,621.87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2、(1)	69,282,217.50	69,282,217.50
长期待摊费用			11,81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1)	16,864,416.02	14,127,196.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260,661.67	286,493,456.48
资产总计		448,844,686.83	439,022,460.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1)	307,359.32	88,839.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644,01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1)	105,658.00	247,933.64
应交税费	五、18	3,904,026.84	3,000,056.24
其他应付款	五、19	33,454,094.78	33,635,901.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16,000.00	588,338.47
其他流动负债			83,722.29
流动负债合计		37,787,138.94	38,288,808.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2		1,834,708.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4,708.04
负债合计		37,787,138.94	40,123,51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28,158,357.04	28,158,357.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7,899,190.85	-4,259,41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1,057,547.89	398,898,943.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1,057,547.89	398,898,943.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8,844,686.83	439,022,460.22

法定代表人：刘东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雅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34,314.69	782,240.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二、1、(1)		118,778.46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320.75
其他应收款	十二、3、(1)	1,900,000	44.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45.02	38,851.53
流动资产合计		23,656,759.71	18,951,235.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4	362,250,000.00	373,888,836.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250,000.00	373,888,836.34
资产总计		385,906,759.71	392,840,071.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796.86	92,796.8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914.00	15,209.00
应交税费		41,614.29	41,626.86
其他应付款		162,581.56	228,219.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1,906.71	377,852.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1,906.71	377,85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58,357.04	28,158,357.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563,504.04	-10,696,13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5,594,853.00	392,462,219.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5,906,759.71	392,840,071.7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62,450,699.02	24,331,258.28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1)	62,450,699.02	24,331,258.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357,973.00	14,429,603.21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1)	17,857,490.47	8,964,495.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7	1,247,785.16	448,224.35
销售费用	五、28	164,053.39	159,595.94
管理费用	五、29	2,646,109.13	2,939,642.14
研发费用	五、30	1,456,866.56	1,813,829.77
财务费用	五、31	-14,331.71	103,815.22
其中：利息费用		77,640.18	123,844.61
利息收入		55,058.55	31,294.96
加：其他收益	五、32	347,054.76	567,598.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270,316.23	284,62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23,114,279.99	-3,806,248.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4,440,428.08	582,899.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605,914.86	21,075.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61,303.8	7,551,607.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7	0.01	261,286.82
减：营业外支出	五、38	16,674.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44,629.09	7,812,894.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9、 (1)	586,024.74	230,006.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58,604.35	7,582,887.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58,604.35	7,582,887.6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58,604.35	7,582,887.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58,604.35	7,582,887.6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58,604.35	7,582,887.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法定代表人：刘东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雅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37,094.02
减：营业成本	十二、5		37,094.02
税金及附加		90,531.80	181,132.80
销售费用			14,905.66
管理费用		619,116.77	1,013,759.50
研发费用			2,190.00
财务费用		-44,461.97	-24,499.9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6,482.98	28,082.51
加：其他收益		310,682.60	537,318.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6	-6,412,862.59	284,62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	81,228.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67,366.59	-284,314.07
加：营业外收入		0.01	259,186.8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67,366.58	-25,127.2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7,366.58	-25,127.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67,366.58	-25,127.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3	-0.0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3	-0.0004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41,553.68	14,789,145.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1)	431,237.80	3,655,68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74,277.98	18,444,830.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0,026.91	2,989,023.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2,150.32	3,481,713.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79,024.39	2,138,78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2)	1,084,358.84	7,078,53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5,560.46	15,688,05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717.52	2,756,77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973.75	284,62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0,017.70	50,442.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3)		1,432,62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95,991.45	19,767,692.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666.42	1,786,711.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4)	7,012,06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06,730.87	37,786,71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9,260.58	-18,019,01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388,085.76	724,93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085.76	724,93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914.24	-724,93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945.24	-4,538.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11,837.58	-15,991,718.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0,174.32	17,861,892.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1	24,382,011.90	1,870,174.32
----------------	------	---------------	--------------

法定代表人：刘东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雅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778.46	2,071,610.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209.78	1,001,96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988.24	3,073,57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329.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800.29	204,98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804.54	181,134.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283.47	785,61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888.3	1,465,07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900.06	1,608,50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973.75	284,62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25,973.75	18,284,627.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36,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25,973.75	-17,715,372.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41.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641.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1.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49	-0.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52,074.18	-16,229,50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240.51	17,011,749.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4,314.69	782,240.51
----------------	--	---------------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4,259,413.50		398,898,943.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4,259,413.50		398,898,943.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58,604.35		12,158,604.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58,604.35		12,158,604.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7,899,190.85	411,057,547.89

项目	2021 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030,998.55						- 11,842,301.10		29,188,69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1,030,998.55					-		29,188,69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000,000.00				17,127,358.49					11,842,301.10		369,710,246.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82,887.60		7,582,887.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5,000,000.00				17,127,358.49							362,127,358.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5,000,000.00				17,127,358.49							362,127,358.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4,259,413.50		398,898,943.54

法定代表人：刘东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雅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雅丽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0	-10,696,137.46	392,462,219.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0	-10,696,137.46	392,462,219.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867,366.58	-6,867,366.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67,366.58	-6,867,366.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	385,594,853.00
											17,563,504.04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030,998.55						- 10,671,010.22	30,359,98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1,030,998.55						- 10,671,010.22	30,359,988.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5,000,000.00				17,127,358.49						-25,127.24	362,102,231.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127.24	-25,127.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5,000,000.00				17,127,358.49							362,127,358.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5,000,000.00				17,127,358.49							362,127,358.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0				28,158,357.04					0	-	392,462,219.58
											10,696,137.46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为在研创应用材料（赣州）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37,500万元，于2015年7月28日取得江西省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360700210030825非上市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016年8月8日,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研创材料，股票代码：838204。

2016年11月18日，江西省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91360700578797538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本公司实施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登记制度。

2、 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

总部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

3、 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应用材料行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主要产品：镀膜材料、合金材料、电力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镀膜材料、合金材料、太阳能电池；玻璃制品制造；电子器件制造；机械设备的设计、安装、销售；光伏热电站的开发、设计、施工、运营和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实行国营贸易管理的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23年4月0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

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

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7、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不包括减值）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

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

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

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工具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

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

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
组合3（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B、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3（关联方组合）	预计存续期

C、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

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12、 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中的银靶发出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其他原材料发出按先进先出法，除原材料外的其他存货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在尚未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之前收取合同对价，与此同时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

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

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太阳能电站、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太阳能电站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办公设备	3	5	31.67
运输工具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

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别	摊销年限
软件	5
商标权	商标权法律保护年限
专利权	10

19、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

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公司AZO、IZO、MgZnO、IGZO、ICO 等多项陶瓷靶材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提供为薄膜太阳能电池组件、低辐射玻璃、IR-LED/OLED 照明光源、ECD 电致变色器件行业提供技术指导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7。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或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4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

当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

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当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对于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对于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27、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

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9。

2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

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

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9、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

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

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实际应缴流转税额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流转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5%
水利建设基金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计缴	1.00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减除30%后的余值计缴	1.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计缴	4元/m ² ·年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①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所称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自治区，江西省赣州市可以比照西部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孙公司—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本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取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编号为GR20213600070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减免，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率为15%。本公司2022年度适用的是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减免政策，即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本公司之孙公司—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太阳能发电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财政部、国税总局、国家发改委以财税【2008】116号文发布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条件，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公司2016年度为第一个免税年度。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15%
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2) 增值税

本公司出口销售业务适用“免、抵、退”税收政策，银靶出口销售业务适用5%退税率、铝靶出口销售业务适用13%退税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37	1,002.17
银行存款	24,381,965.53	1,869,172.15
其中：人民币	24,381,965.53	1,794,825.81
美元		74,346.34
其他货币资金	78,060.00	78,060.00
合计	24,460,071.90	1,948,234.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货币资金系土地复垦保证金存款78,060.00元。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将其他货币资金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18,000,000.00元到期。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0,165.02
合计		630,165.02

(2) 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318,543.46
合计	318,543.46

(4) 报告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9,700.00	0.01	9,7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854,613.00	99.99	42,724,012.41	22.04	151,130,600.59
合计	193,864,313.00	100.00	42,733,712.41	22.04	151,130,600.5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414.65	0.23	330,414.6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231,426.89	99.77	19,692,104.94	13.47	126,539,321.95
合计	146,561,841.54	100.00	20,022,519.59	13.66	126,539,321.95

期末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广东汉能移动能源应用产品有限公司	9,700.00	9,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700.00	9,7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信用损失准备
1 年以内	52,191,122.69	5.00	2,609,556.13	54,926,569.95	5.00	2,746,328.50
1 至 2 年	50,695,502.35	10.00	5,069,550.24	52,228,403.17	10.00	5,222,840.31
2-3 年	52,195,439.73	30.00	15,658,631.92	39,076,453.77	30.00	11,722,936.13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损失准备
3-4年	38,772,548.23	50.00	19,386,274.12		50.00	
合计	193,854,613.00		42,724,012.41	146,231,426.89		19,692,104.9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信用损失准备金额 22,711,192.82 元，本期转回信用损失准备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3,854,613.00	1 年 以 内 52,191,122.69 元；1-2 年 50,695,502.35 元； 2-3 年 52,195,439.73 元 ； 3-4 年 38,772,548.23 元	99.99	42,724,012.41
广东汉能移动能源应用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00.00	2-3 年	0.01	9,700.00
合计		193,864,313.00		100.00	42,733,712.41

(4) 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报告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13.47	98.41	403,390.06	99.98
1-2 年	77.76	1.59	62.07	0.02
合计	4,891.23	100.00	403,452.13	100.00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4,813.47	1 年以内	98.41	未到结算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凉城县分公司	非关联方	77.76	1-2 年	1.5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891.23		100.00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4,656.25	100.00	101,517.81	5.04	1,913,138.44
其中：账龄组合	2,014,656.25	100.00	101,517.81	5.04	1,913,138.44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合计	2,014,656.25	100.00	101,517.81	5.04	1,913,138.4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8,251.00	100.00	22,902.79	10.49	195,348.21
其中：账龄组合	218,206.81	99.98	22,902.79	10.49	195,304.02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44.19	0.02			44.19
合计	218,251.00	100.00	22,902.79	10.49	195,348.2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损失准备
1年以内	2,012,356.25	5.00	100,617.81	42,245.81	5.00	2,112.29
1-2年		10.00		168,900.00	10.00	16,890.00
2-3年	2,000.00	30.00	600.00			
3-4年		50.00		6,321.00	50.00	3,160.50
4-5年		80.00				
5年以上	300.00	100.00	300.00	740.00	100.00	740.00
合计	2,014,656.25		101,517.81	218,206.81		22,902.7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78,615.02 元，本期转回的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74,361.00
备用金	14,656.25	2,133.12
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其他		41,756.88
合计	2,014,656.25	218,251.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0	1 年以内	99.28	100,000.00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	否	7,906.25	1 年以内	0.39	395.31
李江宏	否	4,450.00	1 年以内	0.22	222.50
王雅丽	是	2,000.00	2-3 年	0.10	600.00
凉城县康源茶行	否	300.00	5 年以上	0.01	300.00
合计		2,014,656.25		100.00	101,517.81

注：应收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为转让子公司创发光电股权的尾款，已于2023年1月6日支付完毕。

(5) 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877.98		52,877.98	968,092.88	6,907.42	961,185.46
库存商品				2,196,616.50		2,196,616.50
发出商品				429,670.41	99,974.32	329,696.09
在产品				1,073,417.72		1,073,417.72

合计	52,877.98		52,877.98	4,667,797.51	106,881.74	4,560,915.77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07.42				6,907.42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99,974.32				99,974.32	
合计	106,881.74				106,881.74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2,445.02	251,566.34
合计	22,445.02	251,566.34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太阳能电站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71,004.62	265,204,044.13	520,552.41	3,611,992.96	5,283,374.25	280,090,968.37
2.本期增加金额	93,016.59	280,049.83	21,600.00			394,666.42
(1) 购置	93,016.59	280,049.83	21,600.00			394,666.4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830,585.33		391,770.46	1,753,192.96		6,975,548.75
(1) 处置或报废	383,139.01		52,404.00	1,430,000.00		1,865,543.01
(2) 转让子公司	4,447,446.32		339,366.46	323,192.96		5,110,005.74
4.期末余额	733,435.88	265,484,093.96	150,381.95	1,858,800.00	5,283,374.25	273,510,086.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19,790.85	79,210,737.48	450,351.69	2,954,513.10	995,614.52	87,631,007.64
2.本期增加金额	270,047.41	12,232,148.06	28,298.28	307,816.71	322,300.39	13,160,610.85
(1) 计提	270,047.41	12,232,148.06	28,298.28	307,816.71	322,300.39	13,160,610.8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103,210.54		372,181.95	1,570,612.21		6,046,004.70

(1) 处置或报废	349,167.20		49,783.80	1,358,500.00		1,757,451.00
(2) 转让子公司	3,754,043.34		322,398.15	212,112.21		4,288,553.70
4.期末余额	186,627.72	91,442,885.54	106,468.02	1,691,717.60	1,317,914.91	94,745,613.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05,498.15					205,498.15
(1) 计提	205,498.15					205,498.15
3.本期减少金额	205,498.15					205,498.15
(1) 转让子公司	205,498.15					205,498.15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6,808.16	174,041,208.42	43,913.93	167,082.40	3,965,459.34	178,764,472.25
2.期初账面价值	1,451,213.77	185,993,306.65	70,200.72	657,479.86	4,287,759.73	192,459,960.73

(2) 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内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内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10、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12,479.56	4,516,808.55	7,429,288.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租入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0,478.50		2,870,478.50
(1) 租赁变化减少	514,799.30		514,799.30
(2) 转让子公司减少	2,355,679.20		2,355,679.20
4. 期末余额	42,001.06	4,516,808.55	4,558,809.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9,368.82	194,271.32	783,640.14
2. 本期增加金额	486,408.94	194,271.32	680,680.26
(1) 计提	486,408.94	194,271.32	680,680.26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5,231.54		1,045,231.54
(1) 租赁变化减少	102,959.86		102,959.86

(2) 转让子公司减少	942,271.68		942,271.68
4. 期末余额	30,546.22	388,542.64	419,088.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54.84	4,128,265.91	4,139,720.75
2. 期初账面价值	2,323,110.74	4,322,537.23	6,645,647.97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24,103.66	2,597,533.33	5,921,636.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入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4,103.66		3,324,103.66
(1) 转让子公司	3,324,103.66		3,324,103.66
4. 期末余额		2,597,533.33	2,597,533.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19,932.07	335,083.05	1,955,01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307.83	52,615.12	301,922.95
(1) 计提	249,307.83	52,615.12	301,922.95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9,239.90		1,869,239.90
(1) 转让子公司	1,869,239.90		1,869,239.90
4. 期末余额		387,698.17	387,698.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09,835.16	2,209,835.16
2.期初账面价值	1,704,171.59	2,262,450.28	3,966,621.87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9,282,217.50					69,282,217.50
合计	69,282,217.50					69,282,217.5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将所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比较，确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法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业务收入、毛利率及其他相关费用，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相关关键假设。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折现率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期末商誉中收购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811.50			11,811.50			
合计	11,811.50			11,811.50			

注：根据新租赁准则将期初土地租赁费调整到使用权资产进行核算，因此期初余额与上期末余额存在差异。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724,784.67	6,408,717.71	19,475,423.39	2,921,313.5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69,704,655.38	10,455,698.31	74,705,889.28	11,205,883.39
合计	112,429,440.05	16,864,416.02	94,181,312.67	14,127,196.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0,445.55	676,880.73
可抵扣亏损	24,357,089.13	23,096,537.76
合计	24,467,534.68	23,773,418.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2.12.31 金额	2021.12.31 金额	备注
2023 年	1,142,717.13	1,142,717.13	
2024 年	1,331,386.43	1,331,386.43	
2025 年	923,471.01	2,760,141.25	变动金额 1,836,670.24 元为剥离创发所致
2026 年	948,340.85	3,643,205.94	变动金额 2,694,865.09 元为剥离创发所致
2027 年	3,124,109.75	2,943,741.99	变动金额 97,326.28 元为绿巨人 2022 年亏损
2028 年	9,900,330.22	9,900,330.22	

年份	2022.12.31 金额	2021.12.31 金额	备注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19,367.16	219,367.16	
2032 年	6,767,366.58		
合计	24,357,089.13	21,940,890.12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307,359.32	88,839.04
合计	307,359.32	88,839.04

(2)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6、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销售合同款		644,017.60
合计		644,017.60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剥离子公司减少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7,933.64	2,964,242.50	3,016,017.98	90,500.16	105,65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8,970.39	268,970.3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7,933.64	3,233,212.89	3,284,988.37	90,500.16	105,65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剥离子公司减少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329.00	2,718,525.30	2,774,106.14	87,940.16	100,808.00
二、职工福利费		70,533.77	66,083.77		4,450.00

三、社会保险费	3,604.64	137,526.75	141,131.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04.64	130,122.09	133,726.73		
工伤保险费		7,161.66	7,161.66		
生育保险费		243.00	243.00		
四、住房公积金		31,660.00	29,100.00	2,5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96.68	5,596.68		4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7,933.64	2,964,242.50	3,016,017.98	90,500.16	105,658.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剥离子公司减少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0,901.44	260,901.44		
2、失业保险费		8,068.95	8,068.95		
合计		268,970.39	268,970.39		

1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223,181.29	2,714,363.57
增值税	575,232.52	218,701.27
个人所得税	859.60	10,344.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301.87	28,181.74
教育费附加	26,105.65	12,113.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403.77	8,075.35
资源税	315.00	1,260.00
水利基金	5,305.66	5,132.12
印花税	5,321.48	1,884.45
合计	3,904,026.84	3,000,056.24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外部单位或个人往来	33,454,094.78	33,505,604.5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30,296.86
合计	33,454,094.78	33,635,901.36

(2) 截至本报告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12.31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乌兰察布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工程款待支付
江西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	工程款待支付
内蒙古国电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29,357.80	工程款待支付
内蒙古科电工程科学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180,000.00	工程服务费待支付
刘东利	13,861,202.34	借款待支付
蔺洁	8,865,881.00	借款待支付
唐淑洁	6,269,520.00	借款待支付
宋红英	637,546.00	借款待支付
郭丽	324,204.25	借款待支付
何开志	312,926.00	借款待支付
合计	32,580,637.39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00.00	588,338.47
合计	16,000.00	588,338.47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83,722.29
合计		83,722.29

22、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000.00	2,657,6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4,553.4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00.00	588,338.47
合计		1,834,708.04

说明：2022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77,640.18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23、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8,158,357.04			28,158,357.04
合计	28,158,357.04			28,158,357.04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9,413.50	-11,842,301.1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259,413.50	-11,842,301.10
加：本期净利润	12,158,604.35	7,582,887.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99,190.85	-4,259,413.50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234,132.97	17,484,605.37	24,324,471.55	8,964,495.79
其他业务	216,566.05	372,885.10	6,786.73	
合计	62,450,699.02	17,857,490.47	24,331,258.28	8,964,495.79

2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180.65	49,627.0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225,317.99	26,281.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0,212.00	20,168.51
印花税	114,000.25	188,823.35
环保税	22.93	62.44
水利基金	75,852.68	19,363.45
房产税	13,815.02	4,933.53
土地使用税	271,528.64	135,764.32
资源税	4,855.00	3,200.00
合计	1,247,785.16	448,224.35

2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267.50	113,539.23
折旧费	11,811.50	11,811.72
业务招待费	7,803.00	2,591.00
广告宣传费		14,905.66
差旅费	5,171.39	16,748.33
合计	164,053.39	159,595.94

2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5,442.74	1,000,798.51
折旧费	346,810.24	153,226.76
办公费	190,376.72	367,720.78
差旅费	22,080.20	50,008.62
业务招待费	120,001.04	39,023.41
修理费	34,403.41	6,860.20
中介机构费	701,468.84	1,313,774.29
其他	5,525.94	8,229.57
合计	2,646,109.13	2,939,642.14

30、研发费用

(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总额	1,456,866.56	1,813,829.77

合计	1,456,866.56	1,813,829.77
----	--------------	--------------

(2) 研发费用按成本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材料耗用	373,084.64	618,375.22
工资	741,058.11	762,788.65
折旧	68,740.20	80,271.01
专利申请费	12,945.00	9,315.00
差旅费	7,165.50	8,876.99
无形资产摊销	249,307.83	332,410.44
检测费	4,565.28	1,792.46
合计	1,456,866.56	1,813,829.77

3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640.18	123,844.61
减：利息收入	55,058.55	31,294.96
减：汇兑收益	41,945.24	-4,538.88
其他	5,031.90	6,726.69
合计	-14,331.71	103,815.22

32、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余额
高新企业补助		100,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补助		42,000.00	
专利补贴		417,3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67.27	981.65	1,167.27
稳岗补贴	17,200.99	4,017.11	17,200.99
招工补贴	5,700.00	1,500.00	5,700.00
统计局奖励		1,800.00	
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奖励	10,000.00		10,000.00
对首次认定、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给以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留工培训补助金	11,500.00		11,500.00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余额
印花税返还	1,486.50		1,486.50
合计	347,054.76	567,598.76	347,054.76

3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5,973.75	284,627.13
处置子公司收益	44,342.48	
合计	270,316.23	284,627.13

34、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3,114,279.99	-3,806,248.43
合计	-23,114,279.99	-3,806,248.43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780,066.17	582,899.5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5,498.1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54,863.76	
合计	-4,440,428.08	582,899.59

3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利得或损失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利得或损失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478,500.00	21,075.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78,500.00	21,075.5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债务重组中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房屋租金变更对租赁资产的影响	127,414.86	
合计	605,914.86	21,075.51

3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相关利息收入		259,186.81	
其他	0.01	2,100.01	0.01
合计	0.01	261,286.82	0.01

3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100.37		100.37
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16,574.31		16,574.31
其他	0.04		0.04
合计	16,674.72		16,674.72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23,243.86	784,245.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37,219.12	-554,238.61
合计	586,024.74	230,006.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44,629.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1,694.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783.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81,857.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32.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46,838.95
外出经营预缴企业所得税未抵缴的影响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86,024.74

40、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0,610.99	2,795,504.34
利息收入	55,058.55	31,294.96
政府补助	345,568.26	828,885.58
合计	431,237.80	3,655,684.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044,318.75	2,139,404.81
往来款	34,182.45	4,938,730.33
其他	5,857.64	400.00
合计	1,084,358.84	7,078,535.1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为负		1,432,623.28
合计		1,432,623.2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为负	7,012,064.45	
合计	7,012,064.45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直接支付的费用		122,641.50
偿还租赁负债	388,085.76	602,289.80
合计	388,085.76	724,931.30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58,604.35	7,582,887.60
加：信用减值准备	23,114,279.99	3,806,248.43
资产减值准备	4,440,428.08	-582,899.59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13,841,291.12	5,353,128.34
无形资产摊销	301,922.95	349,948.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11.50	76,568.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9,807.34	-21,075.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74.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694.94	128,383.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316.23	-284,62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7,219.12	-554,238.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995.24	330,072.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43,278.06	-11,092,298.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4,735.79	-2,335,328.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717.52	2,756,770.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382,011.90	1,870,174.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0,174.32	17,861,892.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11,837.58	-15,991,718.2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382,011.90	1,870,174.32
其中：库存现金	46.37	1,002.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381,965.53	1,869,172.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82,011.90	1,870,174.32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 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2022年12月0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为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与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500万元。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系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3.6%），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黄信二先生系本公司董事，因此，此项交易为关联交易。2022年12月26日已完成该项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截至2022年12月30日已收到该股权转让款300万元。自2022年12月31日起，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无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 272 号汽配商贸综合楼北亚汽车广场 5 楼 523 室	商务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凉城县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凉城县六苏木镇北凉城县污水厂南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	89	非同一控制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无母公司。

本企业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及其配偶蔺洁合计持有公司 45.757%的股份（其中直接持股 42.272%、间接持股 3.485%）。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情况。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非控股股东（持股 3.60%）
深圳市景创腾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创腾辉）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蔺洁直接持股 100%的公司，并担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常务）董事及总经理。
深圳市景创力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创力合）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持股 70.73%的公司，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公司董事蔺洁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深圳市景创科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景创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通过景创力合间接持股 25.88%，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蔺洁直接持股 4.79%，通过景创腾辉间接持股 47.87%，并担任该公司的董事。
深圳市景创佳星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通过深圳市景创科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5.88%，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景创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通过深圳市景创科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5.88%，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景创优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通过深圳市景创科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5.88%，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景鸿祥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通过深圳市景创科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9.67%，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深圳市盛亨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东生直接持股 100%，并担任该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本公司原监事蔺雅贞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深圳市谱盛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蔺洁直接持股 10%
内蒙古澳菲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刘东利持股 12.59%
深圳市汇达通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原名称：深圳市汇通达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监事蔺雅贞直接持股 100%，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
深圳市盛弘鑫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监事蔺雅贞直接持股 61.16%，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内蒙古东方科兴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监事蔺雅贞直接持股 50%，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内蒙古东方智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监事蔺雅贞直接持股 50%，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深圳市瑞远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监事蔺雅贞通过深圳市盛弘鑫实业间接持股 61.16%，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康仕健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监事蔺雅贞直接持股 95%，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江西金诺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直接持股 3.2%，并担任该公司监事
江苏爱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监事
苏州润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董事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董事
江苏爱康能源研究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监事
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董事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董事
寻乌爱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监事
上海爱康富罗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袁源担任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红利文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王诚持股 90%，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及招待董事
红利文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04-27 吊销未注销】	本公司原董事王诚直接持股 20%，通过深圳市红利文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9%
石河子绿色成长怀酒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本公司原董事王诚直接持股 16.72%
湖南盛世弘景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王诚直接持股 15%，并担任该公司监事
赣州众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原董事王诚直接持股 5.88%
北京合力电气传动控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原董事王诚直接持股 5.13%，并担任该公司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黄信二	本公司股东（间接持股 3.60%），副总经理，原董事、总经理
唐淑洁	本公司股东（持股 23.46%）
刘东利【注 1】	本公司股东（持股 19.47%），法人代表兼董事长、总经理
宋红英【注 1】	本公司股东（持股 3.40%），监事会主席
何开志	本公司股东（持股 2.26%），监事
郭丽	本公司股东（持股 1.15%）
刘东生【注 1】	本公司股东（间接持股 3.49%），董事，原法人代表兼董事长
蔺洁	本公司股东（直接持股 42.27%），董事
范嘉娜	董事
吴珍【注 2】	原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雅丽【注 2】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邱创合【注 1】	原监事会主席
蔺雅贞	原监事
闻杰	监事

注 1：2022 年 05 月 16 日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显示，由刘东利就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宋红英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

注 2：原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吴珍于 2023 年 01 月因个人因素提请离职，同月董事会任命王雅丽接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此项变动已对外公告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2022 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向关联方出租资产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1-12月应付租赁费	2021年9-12月租赁费
蔺雅贞	办公室	16,000.00	5,333.3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本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并购的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蔺雅贞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蔺雅贞所有位于呼和浩特市北亚汽车广场5楼523室的房屋租给公司使用，租金为每年16,000.00元人民币。合同签订日期为2020年10月1日，使用期自2020年10月1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止。

(4)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21.12.31 余额	本期拆借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2022.12.31 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何开志	312,926.00			312,926.00		未约定到期日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资助（免息）
刘东利	14,611,202.34		750,000.00	13,861,202.34		未约定到期日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资助（免息）
蔺洁	8,865,881.00			8,865,881.00		未约定到期日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资助（免息）
唐淑洁	6,269,520.00			6,269,520.00		未约定到期日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资助（免息）
宋红英	637,546.00			637,546.00		未约定到期日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资助（免息）
郭丽	324,204.25			324,204.25		未约定到期日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资助（免息）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受让本公司持有的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5,000,000.00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人民币500万元转让与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该项股权转让已于2022年12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2022年12月30日已收到股权转让款3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经综合考虑该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资产评估结果后确定的协议价格。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		

6.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账款			
	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916.24	
其他应付款			
	何开志	312,926.00	312,926.00
	刘东利	13,861,202.34	14,611,202.34
	蔺洁	8,865,881.00	8,865,881.00
	唐淑洁	6,269,520.00	6,269,520.00
	宋红英	637,546.00	637,546.00
	郭丽	324,204.25	324,204.25
	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1,740.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蔺雅贞	16,000.00	32,000.00

7、关联方承诺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承诺事项。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资产负债日后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 利润分配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后无利润分配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2021 年末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数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度误将土地租赁费列入“长期待摊费用—土地租赁费”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准予对该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	使用权资产	4,322,537.23
		长期待摊费用	-4,322,537.23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778.46
合计		118,778.46

(2) 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8,543.46	
合计	318,543.46	

(4) 报告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00.00	100.00	9,7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700.00	100.00	9,700.00	100.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9,700.00	100.00	9,7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700.00	100.00	9,700.00	100.00	

期末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广东汉能移动能源应用产品有限公司	9,700.00	9,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700.00	9,7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广东汉能移动能源应用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00.00	1-2 年	100.00	9,700.00
合计		9,700.00		100.00	9,700.00

(4) 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报告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100.00	100,000.00	5.00	1,9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100,000.00	5.00	1,900,000.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19	100.00			44.19
合计	44.19	100.00			44.1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研创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0	1年以内	100.00	1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100,000.00

(3) 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4、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2,250,000.00		362,250,000.00	373,888,836.34		373,888,836.34
合计	362,250,000.00		362,250,000.00	373,888,836.34		373,888,836.3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赣州市创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638,836.34		11,638,836.34			
内蒙古绿巨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9,825,125.90			319,825,125.90		
内蒙古晟达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2,424,874.10			42,424,874.10		
合计	373,888,836.34		11,638,836.34	362,250,000.00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094.02	37,094.02
其他业务				
合计			37,094.02	37,094.02

6、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5,973.75	284,627.13
处置子公司收益	-6,638,836.34	
合计	-6,412,862.59	284,627.13

十三、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3,233.03	处置子公司 43,892.48 元、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78,500.00 元、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27,414.86 元、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16,574.31 元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5,887.49	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奖励 10,000.00 元、对首次认定、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给以奖励 300,000.00 元、稳岗补贴 17,200.99 元、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9,000.00 元、印花返还 1,486.50 元招聘补贴 5,700.00 元、留工培训补助金 2,500.00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5,973.75	银行理财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6.87	个税手续费 1,167.27 元、营业外收入-其他 0.01 元、营业外支出-税收滞纳金 100.37 元、其他 0.04 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403.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204,757.7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0%	0.03	0.03

研创应用材料（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06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港工业园北区标准厂房6栋董事会办公室